证券代码:600575 证券简称:皖江物流 公告编号:临2018-005
债券代码:122235 债券简称:12芜湖港

安徽皖江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及后续增持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安徽皖江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上海淮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淮矿公司”）于2018年2月6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2,802,800股，增持金额合计约为1,026.24万元，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约为0.072%。

●上海淮矿公司计划自本次增持之日起6个月内，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择机继续增持本公司股票，拟累计增持数量不低于7,772,600股，即不低于公司总股本的0.2%（含本次已增持数量）且不超过77,725,2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含本次已增持数量）。

●上海淮矿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淮南矿业”）全资子公司，为淮南矿业之一致行动人，本次增持前持有本公司58,158,156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约为1.50%。

2018年2月6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淮南矿业之一致行动人上海淮矿公司工作联系函，上海淮矿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增持了公司部分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基本情况

1、增持主体：上海淮矿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淮南矿业全资子公司，为淮南矿业之一致行动人。

2、截止本公告日，淮南矿业持有本公司2,200,093,749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约为56.61%；上海淮矿公司持有本公司60,960,956股股份（含本次已增持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约为1.57%；淮南矿业和上海淮矿公司合计持有本公司2,261,054,705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约为58.18%，均为普通股A股。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本次增持股份的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目前投资价值的合理判断。

2、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种类：普通股A股。

3、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数量：拟累计增持数量不低于7,772,600股，即不低于公司总股本的0.2%（含本次已增持数量）且不超过77,725,2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含本次已增持数量）。

4、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自2018年2月6日起6个月内。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10个交易日以上的，增持计划应当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5、本次拟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披露。

四、增持主体的承诺

上海淮矿公司承诺，在增持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本次增持计划及行为符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五、其他说明

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的相关规定，持续关注上海淮矿公司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安徽皖江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2月7日

证券代码:002188 证券简称:巴士在线 公告编号:2018-29

巴士在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实行其他风险警示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公司股票将于2018年2月7日开市时起停牌一天，将于2018年2月8日开市时起复牌，复牌后实行其他风险警示。

2、实行其他风险警示后的股票简称由“巴士在线”变为“ST巴士”。

3、实行其他风险警示后公司证券代码不变，仍为“002188”。

4、实行其他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日涨跌幅限制为“5%”。

一、股票种类、简称、证券代码以及实行其他风险警示的起始日

巴士在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为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A股；公司股票简称为“巴士在线”；公司股票代码为“002188”；被实行其他风险警示起始日为自2018年2月8日开市起。

二、实行其他风险警示的主要原因

因公司主要银行账户被江西省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冻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3.3.1条第（二）款的规定，公司主要银行账号被冻结，深圳证券交易所有权对公司股票交易实行“其他风险警示”。公司银行账号被冻结具体情况，详见2018年2月6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23)。

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3.3.1和第13.3.5的规定，公司股票将被实行其他风险警示。本公司特向投资者做如下风险提示：

1、实行其他风险警示的起始日:2018年2月8日开市起；

2、公司股票停复牌起始日:公司股票因被实行其他风险警示，自2018年2月7日（星期三）开市时起停牌1天，将于2018年2月8日(星期四) 开市时起复牌，复牌后实行其他风险警示。

3、实行其他风险警示后公司证券代码不变，仍为“002188”；

4、实行其他风险警示后的股票简称由“巴士在线”变为“ST巴士”；

5、实行其他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日涨跌幅限制为5%。

四、公司董事会关于争取撤销其他风险警示的意见及具体措施

为了维护公司和广大中小股东的权益，公司将通过法律途径，力争妥善处理并尽快解除对公司银行账户的冻结。

五、实行其他风险警示期间，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主要方式

公司股票交易实行其他风险警示期间，公司将通过电话、邮件、互动易等方式接受投资者的咨询，并在不违反内幕信息保密制度等规定的前提下，安排相关人员及时回应投资者的问询。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主要方式下：

1、联系电话:0573-84252627

2、传真号码:0573-84252318

3、电子邮箱:stock@busline.com

4、邮政编码:314100

5、联系地址:浙江省嘉善县东升路36号

特此公告。

巴士在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二月七日

关于中国农业银行开展农银策略精选混合基金申购费率优惠的公告

根据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业银行”）签署的销售代理协议，投资者在2018年2月8日于农业银行渠道申购农银汇理策略精选混合基金（基金代码:660010），其申购费率享有1折优惠。为方便客户投资，提升交易体验，建议投资者选择中国农业银行掌上银行、网上银行进行申购。基金申购费率为固定金额的不享受此费率优惠。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指定开放式公募基金在指定日期的申购交易。

一、代销机构信息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法定代表人:周慕冰

客户服务电话:95599

网址:www.abchina.com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2月7日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资产估值方法调整的公告

依据中国证监会《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7]13号）的有关规定和《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的指导意见，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对旗下部分基金所持有以下停牌股票自2018年2月6日起按照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待以下股票的交易体现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按市价估值方法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若未来市场环境发生变化，本基金管理人也可采用其他合理的估值方法进行估值。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600309	万华化学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二月七日

证券代码:603839 证券简称:安正时尚 公告编号:2018-007

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3,360,000股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18年2月14日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2016年12月26日，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安正时尚”或“发行人”）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31号）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1,260,000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285,040,000股。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于2017年2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限售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数量为9名，分别为葛国平、赵颖、谭才年、金俊、赵典媚、曾云榜、王齐斌、吴峥、王正宇。上述股东持有限售股共计3,36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624%，将于2018年2月14日起上市流通。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完成后，总股本为285,040,000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71,260,000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213,780,000股。

2017年8月16日，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等相关议案；2017年8月2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于2017年10月9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了上述限制性股份共计4,020,642股的登记工作；登记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289,060,642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71,260,000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217,800,642股。

除上述事项外，自公司首发限售股形成后至本公告发布之日，公司未再发生配股、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其他引起公司股本数量变化的事项。

三、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一）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承诺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上市公告书》，本次申请限售股上市流通股东葛国平、赵颖、谭才年、金俊、赵典媚、曾云榜、王齐斌、吴峥、王正宇对其所持股份的锁定承诺与流通限制承诺如下：

1、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赵颖、谭才年、金俊、赵典媚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除上述锁定承诺外，本人在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曾云榜、王齐斌、吴峥、王正宇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除上述锁定期承诺外，本人在发行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葛国平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关于公开发行上市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赵颖、谭才年、金俊、赵典媚承诺:发行人上市后6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本人所持上述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且每年减持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0%，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如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10个交易日内回购违规卖出的股票，且自回购完成之日自动延长持有全部股份的锁定期3个月。如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发行人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入的5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或违规转让所得上交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扣留应付现金分红中与上交发行人的违规减持所得或违规转让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

曾云榜、王齐斌、吴峥、王正宇承诺: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且每年减持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0%。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二）承诺履行情况

1、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严格履行了上述各项承诺。

2、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不存在侵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公司也不存在对其违规担保的情形。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公司限售股份持有人严格履行了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做出的各项承诺。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等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有关规则和股东承诺。

截至本核查报告出具之日，公司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保荐机构同意安正时尚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

五、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1、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3,360,000股。

2、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18年2月14日。

3、本次股份解除限售及申请上市流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份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葛国平	1,130,000	0.39%	840,000	290,000
2	赵颖	630,000	0.22%	630,000	0
3	谭才年	750,000	0.26%	420,000	330,000
4	金俊	420,000	0.15%	420,000	0
5	赵典媚	210,000	0.07%	210,000	0
6	曾云榜	339,000	0.12%	210,000	129,000
7	王齐斌	351,000	0.12%	210,000	141,000
8	吴峥	210,000	0.07%	210,000	0
9	王正宇	261,000	0.09%	210,000	51,000
合计		4,301,000	1.49%	3,360,000	941,000

六、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本次上市前		本次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其中:首发前限售股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三、总股本	[illegible]	100%	0	[illegible]	100%

七、上网公告附件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2月7日

证券代码:603839 证券简称:安正时尚 公告编号:2018-008

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副董事长陈克川先生因家人操作其证券账户出现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陈克川先生发现后，及时向公司董事会报告，并积极协助公司进行处理，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基本情况

陈克川先生之女于2017年12月06日操作陈克川先生的证券账户，在二级市场买入公司股票200股，成交价格22.35元/股，于2018年01月04日卖出公司股票200股，成交价格24.1元/股，盈利总额350元。由于本次操作行为陈克川先生不知情，在其发现后，立即向董事会报告了相关情况，经公司董事会核查，此次股票交易行为属于六个月内的双向操作，违反了《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

二、本次违规买卖股票的处理情况

1、《证券法》第四十七条规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3.1.7 条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上市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将其持有的该公司的股票在买入后六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六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该公司所有，公司董事会应当收回其所得收益。公司已没收本次违规买卖股票所得收益人民币350元，并处以5倍罚款人民币1,750 元。

2、公司内部对陈克川先生证券账户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进行了严厉的批评教育，要求避免此类事件再次发生。

陈克川先生已深刻认识到本次违规事项的严重性，并就本次违规行为向广大投资者致以诚挚的歉意。

公司要求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此为戒，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督促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切实管理好自己名下的股票账户，加强合规运作理念，杜绝此类事件的再度发生。

特此公告。

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2月7日

证券代码:002752 证券简称:昇兴股份 公告编号:2018-006

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8年2月5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林永贤先生召集。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1月24日以专人递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参加会议董事七人（发出表决票七张），实际参加会议董事七人（收回表决票七张）。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表决结果为: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议案内容详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

备查文件:

《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2月5日

证券代码:002752 证券简称:昇兴股份 公告编号:2018-007

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昇兴股份”）于2018年2月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现将议案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对外投资概述

1、为了拓展川渝区域市场，完善公司在全国市场的战略布局，满足公司客户的产品需求，增加客户黏性，实现合作共赢。公司拟与全资子公司昇兴（香港）有限公司在成都市青白江区设立子公司“昇兴（成都）包装有限公司（暂定名）”，作为项目公司并投资制罐生产线建设项目，项目总投资估算约为5,906万元，项目公司注册资本1,800万元。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本公司《章程》和《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3、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够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项目公司的基本情况

1、拟公司名称:昇兴（成都）包装有限公司（暂定名）

2、拟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3、拟注册资本：1,800万元

4、拟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青白江区

5、拟经营范围:从事生产和销售用于各类粮油食品、果蔬、饮料、奶粉、日化品等内容物的金属包装制品。

6、股权结构:

昇兴股份以现金认缴出资1,350万元人民币，持股75%；昇兴（香港）有限公司以现金认缴出资450万元人民币，持股25%。后期如需要增资，保持该股权比例不变。

7、项目公司的治理结构和人员安排

（1）项目公司设董事会，由三名董事组成;不设监事会，设监事一名;设总经理一名，由项目公司董事会聘任，副总经理若干名。

（2）根据昇兴股份有关制度规定，经昇兴股份董事长林永贤先生提名，昇兴股份拟推荐林永贤先生、林永保先生和吴武良先生为项目公司董事会董事，林永保先生兼任项目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林永龙先生为项目公司监事。

(上述涉及登记事项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审核通过为准。）

三、项目情况

1、项目名称:昇兴（成都）包装有限公司–制罐生产线建设项目

2、建设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青白江区

3、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产品

将在成都市青白江区租赁厂房，实施制罐生产线建设，实现年产易拉罐20,000万只。

4、项目建设期

取得合法手续后九十日(可以根据实际情况缩减工期）内开工建设，十个月(可以根据实际情况缩减工期）内建成运营。

5、项目总投资及资金筹措

项目总投资估算为5,906万元，其中建设投资为4,308万元，建设期利息266万元，流动资金为1,331万元。

该项目所需资金来源为企业自有资金及金融机构借款。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对外投资的目的

公司本次设立子公司并实施制罐生产线建设项目，目的在于为了拓展川渝区域市场，完善公司在全国市场的战略布局，满足公司客户的产品需求，增加客户黏性，实现合作共赢。

2、存在的风险

上述数据均取自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为估算或预计数据，项目建成后能否实现预期目标尚取决于行业环境、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市场开发的程度等，尚存在不确定性。

3、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有助于公司拓展市场布局，提升综合服务实力，增强客户粘度，对公司未来发展具有积极影响，对公司本年度及短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2月5日

证券代码:603090 证券简称:宏盛股份 公告编号:2018-005

无锡宏盛换热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并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2018年1月，无锡宏盛换热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了人民币2,500万元的单位定期存款。该产品类型为通知存款，预期年化收益率:1.755%/年，产品起息日:2018年01月15日，产品到期日:2018年02月06日。详细内容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编号:2018-002）。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已赎回上述理财产品，获得本金及收益合计人民币25,026,812.50元，本金及收益均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二、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无锡宏盛换热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0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的理财产品，在决议有效期内公司可根据理财产品期限在可用资金额度内滚动使用。详细内容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编号:2017-048、2017-049、2017-051）。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水平，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2,000万元购买理财产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1、产品名称:单位定期存款。

产品类型:通知存款。

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1.755%。

产品起息日:2018年02月06日。

产品到期日:该产品存期为7天，到期自动转入下一个7天存期，实际支取日即该产品的到期日。

公司购买产品金额为:2,000万元。

资金来源:募集资金。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风险控制措施

1、财务部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针对理财产品的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合适的理财产品，由财务负责人及总经理进行审核后提交董事长审批。

2、财务部建立台账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运作情况，如评估发现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将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风险低的银行短期理财产品，

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及正常需求。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的短期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有利于公司和投资者获得更好的投资回报。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合作方名称	理财产品类型	理财金额（万元）	起息日	结息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收益类型	收益情况
1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收益凭证“稳进宝”034期	3,000	20170220	20170522	3.50%	保本保证收益	全部赎回，获得收益2646957.53元。
2	中国农业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62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1,500	20170218	20170421	2.70%	保本保证收益	全部赎回，获得收益73890.41元。
3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收益凭证“稳进宝”039期	3,000	20170320	20170620	3.60%	保本保证收益	全部赎回，获得收益275178.08元。
4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收益凭证“固收鑫·稳享【101号】-92天期	1,500	20170425	20170726	3.80%	保本保证收益	全部赎回，获得收益143671.23元。
5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收益凭证“稳进宝”042期	3,000	20170624	20170822	4.00%	保本保证收益	全部赎回，获得收益295890.41元。
6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收益凭证“稳进宝”043期	4,500	20170622	20170822	4.40%	保本保证收益	全部赎回，获得收益330904.11元。
7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收益凭证“稳进宝”051期	1,500	20170728	20170912	4.15%	保本保证收益	全部赎回，获得收益78452.05元。
8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收益凭证“固收鑫·稳享【367号】-19天	7,000	20170824	20170912	3.90%	保本保证收益	全部赎回，获得收益142109.59元。
9	中国农业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步步高”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9,000	20170914	随时赎回	2.05%-3.05%	保本保证收益	全部赎回，获得收益77671.23元。
10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安信证券收益凭证一安益乐享138号	6,000	20170929	20171027	4.10%	保本保证收益	全部赎回，获得收益188712.33元。
11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安信证券收益凭证一安益乐享139号	2,500	20171012	20180111	4.85%	保本保证收益	全部赎回，获得收益30229.452元。
12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安信证券收益凭证一安益乐享150号	5,500	20171103	20171201	3.90%	保本保证收益	全部赎回，获得收益16847.94元。
13	中国农业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步步高”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5,500	20171205	随时赎回	2.05%-3.05%	保本保证收益	全部赎回，获得收益81369.86元。
14	中国农业银行	单位定期存款	2,500	20180115	该产品存期为7天，到期自动转入下一个7天存期，实际支取日即该产品的到期日。	1.755%	保本保证收益	全部赎回，获得收益26812.50元。
15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安信证券收益凭证一安益乐享180号	5,000	20180119	20180720	5.15%	保本保证收益	
16	中国农业银行	单位定期存款	2,000	20180206	该产品存期为7天，到期自动转入下一个7天存期，实际支取日即该产品的到期日。	1.755%	保本保证收益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前十二个月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未到期金额为人民币7,000万元。

（五）、备查文件

1、中国农业银行非活期账户部提/销户利息清单。

2、中国农业银行单位定期存款开户证实书。

特此公告。

无锡宏盛换热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2月6日

证券代码:002271 证券简称:东方雨虹 公告编号:2018-013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8年2月6日，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在公司三层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1月30日通过专人送达、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和监事。会议应到董事12人，实到董事12人，全体监事、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李卫国先生召集并主持，全体董事经过审议，以举手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同意聘任谭文彬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任期自本次会议决议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聘任副总经理及变更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张洪涛先生因管理层工作分工调整，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仍担任公司董事、副总裁。

为保证董事会工作顺利开展，根据公司董事长提名，同意聘任谭文彬先生为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会议决议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聘任副总经理及变更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在华东地区的研发、营销、品牌传播等综合竞争实力，更好的实施业务发展战略，推动“渗透全国”的战略目标实现，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在上海市青浦区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上海雨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具体以工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上海雨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7,000万元，公司将以自有资金出资，占其全部股权的100%。

具体内容详见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在湖南省岳阳市投资建设中南区域总部及岳阳新材料生产基地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进一步整合资源，完善公司的物流体系，改善公司在中南区域的办公环境和研发环境，增强员工的稳定性，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同时，为进一步扩大公司在特种涂料领域的生产能力，促进产能分布的持续优化，推动“渗透全国”的战略目标实现，公司拟投资20亿元人民币在岳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建设东方雨虹中南区域总部及岳阳新材料生产基地项目，其中，东方雨虹中南区域总部项目拟投资10亿元，岳阳新材料生产基地项目拟投资10亿元。

具体内容详见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在湖南省岳阳市投资建设中南区域总部及岳阳新材料生产基地项目的对外投资公告》。

五、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2月7日

证券代码:002271 证券简称:东方雨虹 公告编号:2018-014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副总经理及变更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及《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现就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董事会同意聘任谭文彬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任期自本次会议决议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谭文彬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亦未有被中国证监会确定的市场禁入者、禁入尚未解除以及其他不得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情形。

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董事、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张洪涛先生因管理层工作分工调整，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仍担任公司董事、副总裁。公司对张洪涛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期间的勤勉尽责、恪尽职守以及在公司治理、资本运作等方面发挥的重要作用表示衷心感谢!

为保证董事会工作顺利开展，董事会同意聘任谭文彬先生为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谭文彬先生的简历见附件。

谭文彬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证书，熟悉证券相关的法律、法规，有丰富的从业经验，能够胜任董事会秘书的工作，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中规定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前，谭文彬先生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董事会秘书变更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谭文彬先生的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10-85762629

传真:010-85762629

电子邮箱:stocks@yuhong.com.cn

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高碑店北路康家园4号楼

邮编:100123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2月7日

附件:谭文彬先生简历

谭文彬先生，1978年出生，毕业于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曾长期任职于国内100强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财务审计相关工作，2010年3月进入公司工作，历任财务部经理、下属子公司江苏卧牛山保温防水技术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公司财务中心副总监等职务，现任证券部经理。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谭文彬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130,000股，与公司控股股